

表5-1

112學年度臺中市北屯區逢甲國民小學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說明

壹、112學年度本校普通班是否安置身心障礙學生：

- 有（請繼續填答第貳~肆題）
無（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5-2及表5-3）

本校是否設有資優資源班：

- 有（請繼續填答第肆題）
無（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5-4及5-5）

本校是否設有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：

- 有（請繼續填答第肆題）
無（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5-6）

貳、112學年度普通班身障生接受特教服務類型：（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）

-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分散式資源班 不分類巡輔班
其他類巡迴輔導班（聽語巡、視巡、情巡、在家教育）

參、112學年度普通班身障生類別：（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）

- 智能障礙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語言障礙
肢體障礙 腦性麻痺 身體病弱 情緒行為障礙
學習障礙 自閉症 多重障礙(_____)
其他障礙(_____)

肆、經校內特推會討論決議後：

1. 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（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）

- 調整部定領域課程，相關課程調整計畫於表5-2呈現
開設特殊需求領域，相關課程計畫於表5-3呈現

2. 資賦優異資源班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（無資優資源班免填）

- 調整部定領域課程，並開設特殊需求領域，相關調整及課程計畫於表5-4及表5-5呈現

3. 集中式特教班之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（無特教班免填）

- 依學習階段調整部定課程並開設校訂課程（含特需領域），相關課程計畫於表5-

※備註：

- 一、此表件(表5-1)旨為了解各校特殊教育運作情形，**各校務必上傳備查，不需公告於校網。**
- 二、其他表件(表5-2~表5-6)視各校情形上傳備查，並公告於校網。
- 三、如需更多課程計畫說明，請參考以下網址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pec.tc.edu.tw/12course/Taichung-course/disability/110spe>

